公職人員變動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陳節如	服務機關2.		1.立法委員 職 稱 2.
申報日104年11月25日	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 日止	國 103 年 11 月 25 日起,本	次定期申報日 104 年 11 月 25
配偶及未	成 年 子 女	配偶及未	成年子女
稱調	姓名	稱謂	姓名
配偶	李薰楓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白	`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的	=						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	稱	證	券	交	易	商	名	稱	所	有	人	股	數	變	動	時二	之價	額	變	動	時	閰	變	動	原	因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•																				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:陳節如